

真信十架福音而得圣灵的灵魂，就不会继续暗中犯罪

申 27 章，14-26 节都是宣告那个咒诅的事了。

27:14 利未人要向以色列众人高声说：

27:15 ‘有人制造耶和華所憎惡的偶像，或雕刻，或鑄造，就是工匠手所做的，在暗中設立，那人必受咒诅！’百姓都要答應說：‘阿們！’

我是特別注意到這個“暗中”的字眼了，很多學者也注意“暗中”，在這裡列出來的咒诅，律法這麼多，這個叫示劍的咒诅了。有十二樣，這十二樣都是暗中的。

暗中的意思是什麼？我今天在第 27 章裡面是最強調的，暗中是在那裡發生？在心裡面發生的。在以色列的示劍——以巴路，基利心的那個地方，就發生的事。各位明白我的意思嗎？我所得著的亮光跟各位一起分享，所以，很重要的是心靈的事了——暗中。

另外一個是十二樣，就是示劍的咒诅，都是講十誡的——十誡命主要的內容，同時是在暗中做的，這是非常慚愧的罪目了。

以掃是我所惡的，其實，神在這裡宣告咒诅的很重要的意思，有兩個意思：一個是保守以色列人，知道這個是非常不好的罪，上帝憎惡的罪，給魔鬼撒旦把柄受攻擊的罪。所以，自己要警醒、謹守的這樣的一個意思。

但以色列人是必定因聖靈在他們的心靈裡面，他們是不能繼續暗中犯罪的。暗中犯罪的是欺哄神的，欺哄自己的。他們犯的很多的罪，認為別人是不知道，神是不知道的，這樣的人——他們是沒有重生的人。他們的生命裡面沒有得到聖靈的人——是暗中犯罪，之後自己好像義人的樣子，代表人物就是文士、法利賽人、祭司長。

我們主耶穌基督說：“你們是粉刷的一個墳墓了。”“你們是虺蛇的種類，毒蛇的種類，”“你們倒有禍了！”我們主耶穌基督也宣告咒诅。

但我們主耶穌基督一來，祂宣告的不是咒诅——乃先是祝福。登山寶訓裡面，我們主耶穌基督先說的都是有福的人，是祝福開始的。所以，我們要用整本聖經來認識這個。

那麼，聖民是“該受咒诅”，各位和我該受咒诅的，是因為誰——我們免了這個咒诅？當然大家都知道，因著我們的救主，我們的救贖主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緣故了。

我們看一下：《加 3:10-11》凡以行律法為本的，都是被咒诅的，今天的經文是這樣的。沒有經過燔祭，平安祭——自己在石版上寫律法的，按照律法——努力要行的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行出來由不得我，他真的是受咒诅的那個靈的光

景了。

因为经上记着：“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，就被咒诅。”

这是《申命记》第 27 章的话语，你必定要遵守……。

11 节：没有一个人靠着律法在神面前称义，这是明显的，没有一个义人，连一个也没有，人人都死在过犯罪恶当中。因为经上说：“义人必因信得生。”不是因行出来，因自己的决断而得生命得称义了。义人是必因信得生，因信称义了。

《加 3:12》律法原不本乎信，律法是行为的一一跟信没有关系的。信是跟什么有关系的？律法是跟你肉身的行为有关系的，信是跟你什么有关系的，是你的心灵——以巴路山基利心山，是你一个身体中间的事有关系的。在以巴路山上——有律法同时也有祭坛，流血的燔祭跟平安祭。

所以，没有一个人是靠着自己的行为能得生得称义的。乃是借着灵魂的相信，所听到的话语——是借着灵魂的相信所听到的耶稣基督十字架福音。我们才能够是重生的！信的人必定会怎么样？——悔改！悔改必定把我们带到什么地方去？——带到红海受洗了。受洗之后——他会得圣灵的洗了。从那个时候圣灵引导他的，神的话是透过我们的悔改、受洗，成为圣灵——让我时常听到圣灵的指教，圣灵告诉我们的话语。

《加 3:12-13》律法原不本乎信，信是关于心灵的事，只说：“行这些事的，就必因此活着。”要行出来——才能够活着的，律法是这样的。

律法是从摩西而来，恩典、怜悯、救恩是从耶稣基督而来的。《约翰福音》第 1 章。所以，基督，耶稣，我们的主，我们的新郎，神的独生子，圣子耶稣基督。

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以巴路山上宣告的一切的咒诅，祂自己担当了，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，因为经上记着：“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。”我们是都应该挂在十架上，但耶稣基督代替我们、代表我们被钉在十架上受咒诅了。

所以，我们刚刚宣告的示剑十二样的咒诅——我们主耶稣基督自己全部都领受了，也解决了——改为祝福了。

那么以色列当中，像那个以扫一类的、像亚玛力人一类的，像那个摩押人的，这样的人——是时候到的时候，他们是跟以色列人掺杂在一起的，但时候到了，他们是受咒诅——从民中剪除的。

各位，圣经是要这样的了解，神学要正确，神学不需要复杂，但是要正确，才能够连你用的茶杯也是神儿女的茶杯了。全部要改到这里的。

很多人是因信称义，一次得救，永远得救；不会再失去救恩，圣徒的坚韧——这些我都相信了，但把这个的身份与神父子的关系，没有连接到自己用的茶杯上了。这个通过，天上深奥的事，才能够在地实在的事上，恢复上帝爱我，祝福

我的意思了。这个信息非常的重要。

今天是整个摩西律法的结论——领受这个律法的人，是必定要这样的回应，要这样的遵守了。

《加 3:14》这便叫亚伯拉罕的福，后面一直强调亚伯拉罕的福是因信了，上帝以他信称为义的，是他信上帝所带来的福了。

各位，我们的灵魂信所带来的福，才是看不见的从天上来的。这里讲的祝福跟咒诅，绝对不是单单眼睛所得见的，你的健康、你的长寿、很多的财物，等等 NO……NO！看整本圣经啊，其实真正蒙恩的人，更是遇到饥饿的，赤身露体的那个光景当中，孤儿寡妇的……然后才蒙恩的，这是天上的恩典了。

天上的恩典是经过你的灵魂——信，流到你的心灵，成为你的判断，你的决定，然后行出来的时候，天上上帝的旨意——成就在你的脚步里面的了。

这个叫保罗在《哥林多前书》第 15 章所说的，用地上的事得天上的事，用短暂的事得永远的奥秘了。

我看很多信徒啊，圣经是这么明确的讲，但不太明白。我知道今天听这个信息的人，回头不确认的，没有确认、没有察验，没有经历的人是永远不知道的，必定要刻在心版上，然后时常要操练、要试验、要确认。我们华府基督生命堂信息里面最多出来的字眼就是——察验、确认！要得到那个的实底和那个的确据——信心是灵魂信而得着的福分，必定是要得到实底和确据了。

所以，《加 3:14》这便叫亚伯拉罕的福，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，原来我们——不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了，但今天我们华人能够成为亚伯拉罕的后裔——是因信了。使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。

今天《申命记》第 27 章要有这样的认识。然后，认识之后，你必定要确认的事。

节选自2024年8月4日主日信息 将神的话写在心版，听从神在凡事上的指教(申命记与我-50)